

共青团甘肃省委 甘肃省教育厅 甘肃省财政厅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文件

甘团联发〔2019〕12 号

关于印发《2019—2020 年度甘肃省大学生 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团委、教育局、财政局、人社局,各高校西部计划项目办:

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简称西部计划)是经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由共青团中央、教育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共同组织实施的一项重大人才工程。项目自 2003 年实施以来,在广大青年中产生了较强示范性和影响力,一批批青年学生踊跃报名西部计划,投身西部地区基层工作,在全社会尤其是青年中唱响了到西部去,到基层去,到祖国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去建功立业的时

代旋律。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进一步在青年中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根据共青团中央、教育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2019—2020 年度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中青联发〔2019〕3 号)精神,结合甘肃实际,特制定《2019—2020 年度甘肃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实施方案》并印发给你们。

请各地紧紧围绕打赢脱贫攻坚战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部署,认真落实方案要求,精心组织项目实施,优化服务管理,加强政策保障,提升执行效益,突出示范引导,支持广大西部计划志愿者在我省最需要的地方奉献青春、建功立业,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贡献。



2019—2020 年度 甘肃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实施方案

一、工作内容

2019—2020 年度西部计划按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优化结构、科学管理、强化保障、提质增效”的思路,紧紧围绕打赢脱贫攻坚战和乡村振兴战略的战略部署,继续实施基础教育、服务三农、医疗卫生、基层青年工作、基层社会管理、服务新疆 6 个专项(见附件 1)。岗位设置进一步扩大基础教育和服务三农规模,提升支教扶贫实效。进一步鼓励和支持期满志愿者扎根当地,深化优秀人才跟踪培养。进一步凸显西部计划实践育人的功能,突出弘扬和培育志愿服务精神,搭建助力志愿者在实践中坚定理想信念、锤炼意志品格、提高综合素质的平台。

二、实施步骤

(一)服务单位、岗位的申报审核及确定

服务单位的确定采用申报制,新增服务单位应向县级项目办提交书面申请,并能明确为志愿者提供免费住宿和必要的交通、伙食等生活补助。各服务县项目办负责本县服务岗位采集和申报,并由省项目办审核确认,汇总后报全国项目办备案。岗位类别需从基础教育、服务三农、医疗卫生、基层青年工作、基层社会管理等专项中选择,做到人岗相适。县级及以上机关等岗位数必须严格控制在

10%以内。因管理不力导致志愿者重大安全健康事故和严重违反工作纪律、造成恶劣影响的服务单位和服务县,2019年不再向其派遣志愿者。

(二)招募选拔范围及标准

2019—2020年度,根据西部计划全国项目招募选拔安排,由中央财政支持,省级财政配套,面向普通高等学校(教育部《2018年全国普通高校名单》所列高校)应届毕业生或在职研究生,按照自愿报名、公开招考、组织选拔、集中派遣的方式,招募选派西部计划全国项目志愿者到西部地区基层工作(不含研究生支教团志愿者)。西部计划志愿者服务期为1至3年,服务协议一年一签。

1、甘肃招募服务本省选拔标准。面向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甘肃籍应届毕业生或在职研究生,不能有挂科科目(有特殊情况挂科的需学校出据证明),思想政治素质好,组织纪律观念强,身体健康,具备一定的组织能力和较强的吃苦奉献精神,志愿到农村基层工作。2019年7月20日前须获得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通过西部计划体检。有志愿服务经历和担任过各级团学组织学生干部的优先录用。外省甘肃籍生源只招募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应届毕业生。

2、外省对口招募服务甘肃选拔标准。根据全国西部计划项目办对口招募政策安排,由河南、天津、吉林、江西、陕西5省(市),分别面向其省内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或在职研究生为我省对口招募本科以上学历的西部计划全国项目志愿者。对口招募省(市)甘肃籍学生必须参加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考试,不

参加考试的不享受服务期满后甘肃的安置政策。

3、甘肃招募服务外省选拔标准。根据全国西部计划项目办对口招募任务安排，面向甘肃省内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或在校研究生为新疆自治区、新疆兵团、宁夏自治区、青海省招募西部计划全国项目志愿者。以上招募人员均不参加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组织的统一考试，由招募高校项目办以本科毕业生为主，按选拔标准择优选拔推荐。报名人员于2019年6月25—26日携带高校团委审核盖章后的《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报名登记表》、在校成绩单(需教务处盖章)、毕业证(未取得毕业证的由学校出具应届生证明)、身份证等集中在共青团甘肃省委十一楼会议室(兰州市民主西路400号)进行现场报名、面试。

(三)报考岗位和专业条件。

报考岗位类型分为：基础教育、服务三农、医疗卫生、基层青年工作、基层社会管理、服务新疆六个专项。参加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考试的甘肃籍人员只限报考毕业生生源县的招考岗位，其中报考基层青年工作岗位的必须为本科及以上学历，报“基础教育”岗位的以师范类专业优先，报“服务三农”的以农业、林业、牧业、资源环境、信息技术类专业优先，报“医疗卫生”岗位的以基础医学、医学人文、临床医学类专业优先，其他岗位均不限定专业(见附件1)。

(四)报名时间和报名方式。

参加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考试的人员，必须在

西部计划官网和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报名系统同时报名,两个报名系统分别审核通过后,方可参加统一考试。

1、西部计划官网报名

报名时间为即日起至5月31日18:00。高校毕业生可登陆西部计划官网,在西部计划报名系统(<http://xibu.youth.cn/>)进行注册、填写报名表并选择三个意向服务省。下载打印报名表一式三份,经所在院系团委审核盖章,交所在高校项目办(设在团委)审核盖章备案一份,本人携带两份,以备资格审核和甘肃省人社厅官网报名使用。

2、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报名(只限报考服务甘肃西部计划全国项目)。

(1)提交报名申请(2019年5月13日9:00至5月17日18:00)。报考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不设现场报名,免交报名费。报考人员可登录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http://www.rst.gansu.gov.cn>),进入“甘肃省2019年基层服务项目报名系统入口”,准确填写本人姓名、身份证号和手机号码等信息,上传经“人事考试照片审核处理工具”软件审核并自动生成的照片进行注册。注册完成后,报考人员应仔细阅读选拔招募公告和《诚信承诺书》,逐项认真填写报名信息并妥善保管登陆名和密码。因报考人员通讯不畅通、提交信息不真实、不准确等原因造成考试选拔过程出现无法考试、耽误资格审核及体检等后果的,由报考人员本人负责。报考人员因婚姻关系等原因已发生户籍变化的,可选择填报新户籍所在

地服务岗位。甘南藏族自治州的藏族考生,报名时须填写笔试试卷的汉、藏语言类型。

(2)报名资格审核及信息修改确认(2019年5月13日9:00至5月18日12:00)。报考人员报名后由计算机统一对报考信息即时进行资格确认,甘肃省西部计划项目办对未通过计算机审核的报名信息进行人工复核,复核结果1日内反馈,复核未通过的不能参加考试。报考人员应及时登录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报名系统查看审核结果,已成功提交报名信息的报考人员,不能再改报其他基层服务项目或服务岗位。为确保考试的严肃性和公平公正,经报考人员申请仅可更改填写错误的两类信息:一是报考人员姓名中的错别字,主要指同音字、形似字等;二是报考人员身份证号中不涉及出生年月的个别错误数字。其他报名信息不得更改。

(3)打印《准考证》(2019年6月17日10:00至6月22日8:30)。报考人员登录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报名系统,按照提示打印本人准考证并妥善保管,以备考试、资格审核、体检、录用等环节使用。报考人员打印准考证后,应认真阅读《准考证》,并提前熟悉考点。

(五)考试时间和内容

考试时间:2019年6月22日上午9:00—11:00。

考试科目为“公共基础知识”,总成绩为100分。考试内容为:时事、政治、法律、经济、管理、扶贫、科技、人文、计算机应用、公文写作等方面的相关基础知识。考试不指定教材,不委托任何单位

(机构)举办任何形式的考前辅导班。

(六)应试证件及考场设置

应试人员须携带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报名系统打印的《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参加考试,两证不全者不得参加。居民身份证遗失或过期,应及时到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补办临时居民身份证。西部计划考场设在兰州市内,所有考生按照准考证上规定的具体地点及考场号参加考试。

(七)雷同试卷处理

考试结束后,由国家指定的专业机构进行雷同检测,被甄别为雷同试卷的考生,给予考试成绩无效处理。如其他相关证据证明雷同试卷考生存在作弊行为的,将视具体情形对其给予违纪违规处理。

(八)成绩查询

考生可于7月15日左右登陆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查询考试成绩。对因违纪或违反《诚信承诺书》已记入诚信档案的考生,考试成绩作无效处理。

三、审核录取

(一)资格初审

根据招募总指标,按照“公共基础知识”考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排序,确定拟选拔人员名单。进入拟选拔名单的人员,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准考证、毕业证、学位证、报到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学信网下载打印)、在校成绩单(需教务处盖章)、户口

本等有效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体检

对通过资格初审的考生按照团中央西部计划体检标准进行体检。(体检内容和标准见西部计划官网 <http://xibu.youth.cn>)体检不合格者,取消录取资格,可在指标限额内按照成绩排名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已超出指标限额的不再递补。

(三)集中培训及派遣上岗

7月20日至31日为集中报到和培训。进入拟选拔名单的人员携《确认通知书》、毕业证或学位证、本人身份证件报到,并参加由甘肃省项目办统一组织的集中培训,培训后派遣上岗。

(四)派遣和签订三方协议

甘肃省项目办集中培训结束后,由服务县项目办将本县志愿者集中接到服务县。8月20日之前,由服务县项目办、服务单位、志愿者签订三方服务协议,并在西部计划信息系统中确认完善有关信息。志愿者应按照所签订三方服务协议的服务岗位上岗。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换岗位的,可按照有关规定向所在县项目办提出申请,经省项目办批准后进行调整。

(五)复审公示

甘肃省项目办对到岗签订三方协议人员的毕业证、报到证、户口本、体检结果等资料逐一复审,对通过复审的人员,由团省委向社会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的,由团省委统一发文录取。

四、保障机制

(一)政策支持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79号)、《关于统筹实施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09〕42号)、《关于做好艰苦边远地区公务员考试录用工作的意见》(人社部发〔2014〕61号)等文件精神享受相关政策。

1. 服务2年以上且考核合格的,服务期满后3年内报考硕士研究生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2. 参加西部计划项目前无工作经历的志愿者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后2年内(研究生支教团志愿者自研究生毕业时开始计算),在参加机关事业单位考录(招聘)、各类企业吸纳就业、自主创业、落户、升学等方面可同等享受应届高校毕业生的相关政策。

3. 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按规定符合相应条件的,可享受相应的学费补偿和助学贷款代偿政策。

4. 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依实际服务年限计算服务期及工龄,(参加工作时间按其到基层报到之日起算),并在服务证书和服务鉴定表中体现。

5. 服务期满1年且考核合格后,可按规定参加职称评定。

参加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考试被录取的甘肃籍西部计划志愿者除享受以上政策外,可根据《关于做好“西部计划”大学生服务期满考核安置工作的通知》(甘团联发〔2013〕14号)文

件精神,服务期满经考核合格,自愿留在服务地工作的,由服务单位、县级团委会同当地人社、编制等有关部门,根据乡镇事业单位编制空缺情况,可通过直接考察、考核等公开招聘方式,聘用为服务地乡镇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不再实行试用期。未参加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考试的其他志愿者不享受服务期满后的工作安置政策。

(二)资金保障

1. 健全财政经费投入机制。省级财政统筹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结合自身财力,足额落实西部计划志愿者生活补贴和社会保险单位缴纳部分(个人缴纳部分从志愿者工作生活补贴中代扣代缴),并列入团省委部门预算,由团省委专款专用,按月发放。尽力保障省级项目办开展志愿者招募、培训、派遣、宣传等工作。按照人社部发〔2009〕42号文件要求,各市州,县(市、区)西部计划项目办可参照当地乡镇机关或事业单位从高校毕业生中新聘用工作人员试用期满后的工资收入水平,确定西部计划志愿者工作生活补贴标准,并为在艰苦边远地区服务的志愿者提供艰苦边远地区津贴。

2. 全面落实各项保险政策。各市州、县(市、区)西部计划项目办要加强指导协调和督促检查,确保为每名西部计划志愿者(含研究生支教团志愿者)落实社会保险,鼓励有条件的地方为志愿者办理补充医疗保险。基于我省地域跨度较大、影响安全因素较多等特点,各县(市、区)要按照省项目办要求,为每名西部计划志愿者(含研究生支教团志愿者)购买重大疾病、人身意外伤害等商业保险。

3. 加大考核奖励力度。各县(市、区)项目办要认真做好西部计划志愿者年度考核工作。优秀等次志愿者数量原则上不超过当期在岗志愿者人数的 20%,由县(市、区)项目办推荐,省项目办统筹审定,全国项目办统一表彰。鼓励各县(市、区)项目办及基层服务单位积极为志愿者提供交通、住宿和伙食等方面的便利,提高保障水平。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建立年度考核奖励机制或将志愿者纳入本单位年度绩效考核对象,按考核结果等次给予志愿者相应奖励。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西部计划是共青团、教育、财政、人社等部门服务脱贫攻坚战略、乡村振兴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是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实践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锤炼意志品格、升华志愿情怀的实践育人工程,是推动高校资源参与当地脱贫攻坚的助力扶贫工程。各市州、县(市、区)相关部门要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高度重视该项目的组织实施,切实将西部计划抓实、抓好、抓出成效。

(二)加强指导。各市州、县(市、区)项目办要根据新时代新形势新要求,推动项目实施不断提质增效。要进一步优化岗位设置,结合打赢脱贫攻坚战、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等中心工作,大力拓展精准扶贫、基础教育、服务三农等服务岗位。发挥西部计划志愿者团支部作用,推动志愿者相互学习、相互帮助,搭建志愿者在服务岗位之外参与当地精准扶贫工作和青年工作的平台。优化激励政策,

加强就业创业指导，进一步推动志愿者服务期满后扎根当地创业就业。

(三)完善机制。各市州、县(市、区)项目办要进一步完善西部计划工作领导运行机制,加强部门间的沟通,加强对重要政策、重大事项、难点问题定期研究。部门间要通力协作,各司其职,充分发挥职能优势,共同实施好西部计划。教育部门要支持高校项目办开展西部计划招募工作。财政部门要做好地方配套资金的保障,建立志愿者工作生活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人社部门要结合地方实际统筹考虑,推动志愿者参加社会保险和服务期满就业创业政策的细化和落实。

(四)科学管理。各市州、县(市、区)项目办要加强西部计划日常服务管理,抓好年度考核。要高度重视安全健康管理,坚持做好志愿者在岗情况和安全事故月报告制度,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要严格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严格执行进度,加强绩效评估,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要加强督导考核,市级项目办要定期对县级项目办进行绩效考核,县级项目办定期对志愿者工作情况进行考核、做好期满鉴定,并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要用好西部计划信息系统,提升工作信息化水平和效率。

(五)大力宣传。各地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多渠道宣传西部计划工作,解读相关政策,扩大西部计划社会影响力,营造良好社会氛围。深入挖掘推出身边可学、可信、可亲的志愿者优秀典型,通过组织表彰、事迹宣讲、风采展示等活动,广泛宣传优秀志愿者服务

基层和在基层成长成才的感人事迹，在全社会进一步弘扬志愿服务精神，更好地引导高校毕业生树立面向基层就业创业的观念，鼓励更多的青年在基层火热的实践中建功立业，锻炼成长。

各高校项目办，市州、县(市、区)项目办要主动与教育、财政、人社等部门加强沟通，做好统筹协调，抓实招募培训、服务管理、考核激励等工作，确保我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工作顺利实施。

甘肃省西部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

咨询电话：0931—8121720

传 真：0931—8121720

邮 编：730000

电子邮箱：8121832zyz@163.com

地 址：兰州市民主西路 400 号 813 室

附件：2019—2020 年度西部计划专项情况

附件 1:

2019-2020 年度西部计划专项情况

专 项 名 称	专 项 简 介	选 拔 标 准
基础 教育	在县级以上中小学从事教学等基础教育 教育工作。本专项包括研究生支教团。	符合西部计划及研究生支教团选拔 标准,师范类专业优先。
服务 三农	在县乡参与从事精准扶贫专项工作。 在县乡农业、林业、牧业、水利等基层 单位从事农业科技与管理工作;在县 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村合作经济、 农村电子商务、农村饮水安全、农田水 利、生态保护等领域从事服务三农相 关工作。	符合西部计划选拔标准,农业、林业、 牧业、水利、资源环境、信息技术等 专业优先。
医疗 卫生	在县乡基层卫生部门和医疗院所站点 单位从事防疫、管理、诊治、关爱乡村 医生等工作。	符合西部计划选拔标准,医学类专业 优先。
基层 青年 工作	在县级共青团、青年之家、团属青年社 会组织从事团的基层组织建设、促进 就业创业、预防违法犯罪、志愿服务等 青年工作。在相关项目办担任西部计 划项目专员。	符合西部计划选拔标准,担任过各级 团学组织负责人的优先,已服务 1 年 以上并申请延长服务期的优先。
基层 社会 管理	在县直和乡镇部门单位围绕基层经济 发展、社会稳定、民生改善、精准扶贫 等社会公共管理和公共事务开展工 作。	符合西部计划选拔标准,法律、经济、 中文、社会工作、行政管理等相关专 业优先,已服务 1 年以上并申请延长 服务期的优先。
服务 新疆	围绕新疆和兵团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志愿者在基层单位从事基础教育、服 务三农、医疗卫生、基层青年工作、基 层社会管理等工作。	符合西部计划选拔标准。师范类、农 学类、医学类以及相关理工和人文社 会科学类专业优先,担任过各级团 学组织负责人的优先。

(增发至县(市、区)团委、教育局、财政局、人社局)